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93)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將由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附屬公司，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中國境內發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陳永恒

香港，2008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譚仲明先生及于世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志江先生、周育先先生及陳孝周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育中先生、張來亮先生、張秋生先生及梁創順先生。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08—065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99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定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于2006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9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8.98元，募集资金共计34,034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216万元人民币，经华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华证验字（2006）第22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06年11月9日全部到位。

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上述募集资金将分别投向“年产4000吨玻璃微纤维纸生产线建设项目”、“年产3000吨汽车用复合材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年产200万平方米玻璃纤维覆膜过滤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008年5月15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项目“年产3000吨汽车用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内容调整的议案》。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将用于“年产3000吨汽车用复合材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9568.70万元中的5568.70万元投向本公司的子公司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叶片”），投资建设“年产500套兆瓦级风电叶片建设项目”。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中材叶片会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延庆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中材叶片已在农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1-160901040003498，截止 2008 年 10 月 29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568.70 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年产 500 套兆瓦级风电叶片建设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中材叶片承诺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银河证券。中材叶片存单不得质押。

二、中材叶片和农业银行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三、银河证券作为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中材叶片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农业银行应当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以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中材叶片和农业银行应当配合银河证券的调查与查询。银河证券每季度对中材叶片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中材叶片授权银河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或银河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可以到农业银行查询、复印中材叶片专户的资料；农业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五、农业银行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中材叶片出具对账单，并同时抄送银河证券。农业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中材叶片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百分之五的，农业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银河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农业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银河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银河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银河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中材叶片可以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但需提前 10 天通知农业银行及银河证券。

备查文件：《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九日